

##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孙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州旗滨”)在浙江省绍兴市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绍兴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绍兴光伏”)，负责绍兴光伏项目建设及运营的实施，本项目总投资约13.73亿元，绍兴光伏注册资本48,000万元，郴州旗滨持股100%。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126)。

近日，绍兴光伏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最终核准的登记事项如下：

- 1、名称：绍兴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MA2JRAR988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滨海工业区钱滨线与九七丘塘路交叉口
- 5、法定代表人：李向阳
- 6、注册资本：48,000万元
- 7、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8日
- 8、营业期限：2020年12月28日至长期
-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玻璃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